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傳真：02-2397-5565
承辦人：張嘉欣
電話：02-23979298#531
E-Mail：tiffany0408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2月31日
發文字號：總處培字第1040056538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研訂105年公務人員初等考試各類科增額錄取比率，請於105年1月6日（星期三）前上網填報，為配合無紙化作業，不附調查表，請逕行上網填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上開調查表已建置於公務人員人事服務網站（<https://ecpa.dgpa.gov.tw/>）應用系統/A4：調查表系統，請由主管機關統一填報，進入系統後點選「INV62047-公務人員初等考試各類科104年離（調）職人數及預估未來1年新增出缺數調查表」，請自即日起至105年1月6日（星期三）止上網填報，毋須另文函復本總處；另各機關如無此情形，亦請於調查表系統中點選「調查表報送完成」，完成報送程序。
- 二、請依調查表格式提供104年本項考試各類科錄取人員分配後1年內離（調）職人數及未來1年預估新增出缺數等相關資料。其中有關未來1年預估新增出缺數部分，業經本總處同意暫列本項考試增額分配之職缺，毋須再予計列。
- 三、上開考試訂於105年3月8日（星期二）榜示，為辦理本項考

嘉義縣政府

收文：104/12/31



1040245224

無附件



試增額錄取人員之查缺作業，各機關（構）學校如有職務臨時出缺擬申請分配增額錄取人員者，請於105年3月7日（星期一）前至本總處人事服務網（<https://ecpa.dgpa.gov.tw>）應用系統/D0考試職缺填報及錄取人員分配系統，上網填報考試職缺。

- 四、各機關（構）學校如經本總處提前列管為增額錄取人員分配職缺，在未分配考試錄取人員遞補前，其所遺業務得依「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」規定約聘僱人員辦理，惟如屆時已無增額錄取人員可資分配時，依「公務人員高普初等考試增額錄取人員分配作業規定」，原提列之考試職缺將由本總處逕予列管為106年度考試任用計畫職缺，如不同意本總處列管者，則請於本總處公告增額錄取人員分配結果後1個月內函報本總處解除列管，原約聘僱人員應併予解聘僱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（含行政院秘書長，不含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）、臺灣省政府、福建省政府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各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議會

副本：考選部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室、人事資訊處第三科、人事資訊處第四科

2015-12-31
15:43:02